體育課程(課堂規則)

1. 學生須於第一修業年修讀體育必修科,未經批准而缺修者作不合格處理。

2. 考試分數(100%)包括:技能(75%)+ 筆試(10%)+平時分(15%)

平時分 (15%) 包括: A) 遲到早退,B)服裝

C) 態度, D)合作精神

├ ∫ 9%

E) 大學/書院體育活動之參與 (須提交出席證明) 6%

*該學期獲選為大學運動代表隊隊員的學生可獲得 6% 的參與分,而該學期獲選為大學書院代表隊隊員的學生可獲得 3% 的參與分 (在某學期同時參與兩隊院隊的同學最高可獲 6%參與分),以表揚他們參與集訓所付出的時間和努力。學生最高只可在同一學期獲 6%參與分,換言之,若某學生同時獲選為校隊及院隊隊員,亦只可獲得 6%參與分。

3. 學牛缺課::

A. 病假: 1. 凡請病假者必須遞交校內/外醫生證明。

2. 每學期請假超過四節者(一次連堂等同兩節),而持有中大保健處醫生 證明建議退選者,可向體育部主任申請退選,下一學年再重修。

3. 每學期請假超過四節者,則給予不合格等級「F₁。

B. 事假: 預先向任課講師申請,並且提交書面申請及證明。

C. 無故缺席: 每節扣5分

備註: 以上 A-C 缺課不得補課

4. 服裝規定::

學生於夏季應穿著從漢龍服裝購買的體育服(短袖圓領汗衫及短褲)。學生亦可選擇穿著其他深藍色運動短褲(穿著其他顏色之運動短褲將會被視為違反規定,會被扣分)。 學生於冬季仍需穿著從漢龍服裝購買的短袖圓領汗衫,但可穿上任何適合進行體育活動的外套。學生應穿著深色運動長褲,而不應選擇緊身褲及其他不宜進行體育活動的長褲。

5. 扣分因素 (直接計算在考試分數 100%內)

性質	內。容	分數
扣分	1) 每無故缺席一堂	扣 5 分
	(遲到超過 15 分鐘作無故缺席論,	
	特殊情況由講師自行決定)	
	* 每無故缺席一次連堂(一星期上一次體育課者),視為	
	缺席兩堂,可扣 10 分。	
	2) 每遲到或早退一堂	扣 1分
	3) 每堂體育服裝不整	扣 1分

- 6. 如缺席超過四堂者,或缺席超過兩次連堂(一星期上一次體育課者),視為缺席超過四堂,作不合格論。
- 7. 加/退選期間,如因加/退選而引致缺課之學生,必須在加選後兩個星期內補足所缺之堂數。如曾於退選之組別上課者,須向最後註冊組別之講師出示「上課證明」方可作無缺課論。
- 8. 學期總分 (包括加或扣分後) 不合格者,可以補考。補考後總分最高為 D 級,補考次 數最多為兩次。
- 9. 學生須於第一節課填寫健康問卷。